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EERWIN

**Cheerwin Group Limited**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1)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朝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12月29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陸居路2號北裙樓5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2023年11月23日之銷售框架協議(「新銷售框架協議」)(註明「A」字樣的新銷售框架協議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其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新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相關建議年度上限(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7日的通函所示)；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為本公司及代表本公司執行其可能認為就有關新銷售框架協議或令其生效以及實施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屬必需、適當、適宜或合宜的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或文據(包括於需要時加蓋本公司印鑑)，並同意就實施新銷售框架協議以及任何其他新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或附帶的擬進行的交易而言作出的屬行政及輔助性質的有關變動、修訂或豁免事宜。」

2.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日期為2023年11月23日之外包框架協議(「新外包框架協議」)(註明「B」字樣的新外包框架協議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其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新外包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相關建議年度上限(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7日的通函所示)；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為本公司及代表本公司執行其可能認為就有關新外包框架協議或令其生效以及實施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屬必需、適當、適宜或合宜的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或文據(包括於需要時加蓋本公司印鑑)，並同意就實施新外包框架協議及任何其他新外包框架協議項下或附帶的擬進行的交易而言作出的屬行政及輔助性質的有關變動、修訂或豁免事宜。」

承董事會命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陳丹霞

香港，2023年12月7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31樓

中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廣州市  
荔灣區  
陸居路2號

附註：

1.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股份」)聯名持有人，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方獲接納(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會議)，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排名先後而言，以上出席人士中就有關股份在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將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
4. 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至2023年12月2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於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5.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除主席秉誠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6. 本通告所載時間及日期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丹霞女士、謝如松先生及鍾胥易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澤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熔博士、郭盛先生及陳弘俊先生組成。